離島區議會食物環境衞生委員會工作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食物環境衞生委員會在 2026 年 10 月 26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有關東涌區內違例吸煙的提問

2.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意見，並建議衞生署控煙酒辦公室就題述情況加強巡查執法、宣傳教育及跨部門聯合行動。署方備悉委員的意見。

水務署《食水安全是與非》系列短片

3.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食物環境衞生署水口公廁重置工程

4.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文件提交

5. 請議員於 2026 年 11 月 10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26 年 11 月

離島區議會文件第 50／2026 號 (2026 年 11 月 10 日區議會會議)

離島區議會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工作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在 2026 年 10 月 12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2026/27 年度離島民政事務處社區參與活動半年度報告 (2026 年 4 月至 9 月)

2. 委員備悉題述半年度報告。

有關東涌公共設施和服務的提問

3. 委員就區內圖書館／流動圖書館及自修室設施提出意見，並建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東涌北一帶增設流動圖書館，並在考試季節期間善用區內空置場地增設自修室。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26-27 年度在離島區的工作匯報

4. 委員備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提交分別就文化活動、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和康樂及體育活動的題述工作滙報，並提出意見。

文件提交

5. 請議員於 2026 年 11 月 10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26 年 11 月

離島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工作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交通運輸委員會(交運會)在 2026 年 10 月 13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東涌市中心及附近一帶的道路交通擠塞問題」的跟進工作

2. 全體區議員就上述議題完成研究及民意採集並於本年 6 月提交報告後，區議會主席把有關課題交由交運會繼續跟進。報告內的研究所得和建議經歸納及整理成彙總後，已於早前轉交有關部門參考及研究。運輸署、離島地政處及香港警務處概述就有關建議的跟進工作的最新進展。

「單車的使用及停泊問題」的跟進工作

3. 全體區議員就上述議題完成研究及民意採集並於本年 6 月提交報告後，區議會主席把有關課題交由交運會繼續跟進。報告內的研究所得和建議經歸納及整理成彙總後，已於早前轉交有關部門參考及研究。運輸署、離島地政處及香港警務處概述就有關建議的跟進工作的最新進展。

4. 委員就東涌共享單車停泊及南丫島榕樹灣碼頭的單車違泊事宜提出意見。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於會後向相關組別及／或部門反映。由於榕樹灣碼頭的工程仍持續進行，而該碼頭及附近的位置現階段由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管理，惟土拓署並無代表出席是次會議，因此主席請秘書處致函土拓署，反映委員的意見，並提供書面回覆。為進一步跟進南丫島榕樹灣碼頭的單車違泊事宜，主席請秘書處於會後與土拓署及有關委員溝通，探討是否有需要進行實地視察，並配合派發宣傳單張，以改善相關情況。

5. 此外，運輸署表示已就長洲東灣路(近長洲中央廣場)違泊單車阻塞緊急救援通道的最新修訂方案完成地區諮詢工作，並正跟進所收集的地區意見，以期解決公眾疑慮，並盡快落實相關方案。

跟進事項

有關改善東涌西及南大嶼交通擠塞問題的提問

6. 就於較早前會議上討論有關全面開放翠群徑的跟進工作，醫院管理局表示已於本年 9 月 18 日完成拆除翠群徑閘機的工程，現時翠群徑已可供公眾車輛自由出入。運輸署現正與路政署加緊安排全面開放翠群徑所需的交通工程，並預計可於 10 月內完成。

7. 此外，醫院管理局反映全面開放翠群徑供公眾使用後的道路使用情況，包括車輛於北大嶼山醫院出入口停泊，以及行人隨意橫過馬路。就此，醫院管理局表示希望將翠群徑交由政府管理，並正與運輸署及路政署等相關部門持續推進有關安排。委員就翠群徑的道路管理事宜提出意見。主席請秘書處致函醫院管理局及地政總署等相關機構和部門，反映委員的意見。

港鐵東涌綫延綫項目進展及第三次道岔安裝工序和東涌綫服務調整

8. 委員就題述文件提出意見，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備悉委員的意見。

有關改善東涌市中心交通擠塞情況的提問

9.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意見，運輸署及香港警務處備悉委員的意見。為進一步跟進上述事宜，主席請警方於繁忙時段加強執法，並請秘書處於會後邀請運輸署及警方，聯同委員到港鐵東涌站 A 出口對出的迴旋處實地視察。

有關翔東路的道路安全的提問

10.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意見，運輸署、香港警務處及愉景灣交通服務有限公司備悉委員的意見。為進一步跟進上述事宜，主席請運輸署及警方加強相關的宣傳工作，並請秘書處致函運輸署及路政署，反映委員的意見，並提供書面回覆。

有關規管重型貨車及優化東涌道在突發事故下的應變及分流措施的提問

11.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意見，運輸署及香港警務處備悉委員的意見。另外，有委員認為在大嶼山建造行車隧道及／或高架行車橋將有助在突發事故時疏導東涌道的車流。就此，主席請秘書處向土拓署反映有關意見，供署方在推進「兩隧一橋」的方案時適當考慮委員意見。

有關建議「中環—長洲」航線推行措施以便有照顧需要的乘客及其隨行人士相鄰而坐的提問

12.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意見，運輸署及新渡輪服務有限公司備悉委員的意見。

東涌自動駕駛公眾試乘活動

13. 委員就題述文件提出意見，運輸署及百度備悉委員的意見。

路政署小型交通改善項目及其施工時間表

14. 委員備悉截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在離島區進行的小型交通改善項目及其施工時間表。路政署向委員匯報在怡東路近裕雅苑加建行人過路處及道路標誌，以及在羌山道擴闊行車路的工程進度。

其他事項

有關東涌道(近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梁紹榮度假村)臨時交通燈號位置不當的意見反映

15. 有委員反映東涌道(近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梁紹榮度假村)迴旋處前，因應附近工程進行而設置的臨時交通燈號位置，有可能對道路使用者構成危險。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表示早前亦收到相關的意見反映。就此，運輸署將於會後與地區持份者、該工程項目負責人及警方溝通，以跟進有關事宜。

其他事項

有關延長南丫島索罟灣與榕樹灣之間行車通道供鄉村車輛試行使用的時間的跟進工作

16. 有委員表示運輸署正就延長南丫島索罟灣與榕樹灣之間行車通道供鄉村車輛試行使用的時間的最新方案進行地區諮詢，並邀請委員支持有關方案。

文件提交

17. 請議員於 2026 年 11 月 10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26 年 11 月

離島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工作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在 2026 年 10 月 6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有關東涌新市鎮分階段轉用海水沖廁的提問

2.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意見，並請水務署提供有關轉用海水沖廁工程的具體安排及時間表。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26 年 7 月至 2026 年 8 月離島區公共圖書館服務情況

3.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離島區康體設施管理匯報 (2026 年 7 月至 8 月)

4.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離島區社區會堂使用情況

5.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離島民政事務處「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項目概況

6.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其他事項
有關榕樹灣公眾碼頭改善工程的意見反映

7. 委員反映題述工程質量未如理想，並表示將聯同相關持份者於 2026 年 10 月 13 日到題述地點進行實地視察。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轉交相關組別跟進。

文件提交

8. 請議員於 2026 年 11 月 10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26 年 11 月

離島區議會地區基建及發展規劃委員會工作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地區基建及發展規劃委員會於 2026 年 10 月 27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跟進事項

有關善用東涌的土地資源的提問

2. 委員關注東涌第 6 區商業用地的推售時間表，以評估可否騰出第 1 區的土地作其他臨時用途。就此，主席請秘書處致函發展局，查詢有關推售時間表的詳情。

3. 鑒於教育局會於東涌第 89 區(南側)建校，委員關注離島地政處收回有關土地的具體時間，並詢問運輸署有否相應的重置臨時停車場方案。離島地政處表示現正與教育局商討收回第 89 區(南面)土地的時間，並會適時向委員會匯報最新情況。此外，運輸署表示已於東涌覓得合適地點作臨時停車場。署方正進行初期研究，並會適時向委員會匯報最新情況。

有關東涌泊車位的供應及規劃的提問

4. 就教育局會於東涌第 89 區(南側)建校，運輸署表示已於東涌覓得合適地點作臨時停車場，並正就選址進行初期研究。委員關注相關重置方案的時間表，以及長遠而言政府會否考慮於東涌興建多層停車場，以應付區內泊車位的需求。就此，主席請秘書處致函相關政府部門，查詢有關重置方案的時間表詳情及興建多層停車場的可行性。

文件提交

5. 請議員於 2026 年 11 月 10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26 年 11 月

離島區議會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工作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在 2026 年 10 月 27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離島區旅遊地圖 (東涌及昂坪)

2. 小組成員備悉文件內容。

「離島活力運動滿 FUN 日 2026」

3. 小組成員就報名方式、活動當日飲食安排及宣傳策略等細節提出意見及建議。

文件提交

4. 請議員於 2026 年 11 月 10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26 年 11 月

離島區議會大廈管理工作小組工作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大廈管理工作小組在 2026 年 9 月 8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匯報《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諮詢收集的意見

2. 各小組成員分別就題述建議修訂諮詢，匯報其所收集意見的重點關注事項及主要觀察。

文件提交

3. 請議員於 2026 年 11 月 10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26 年 11 月